

证券代码：430676

证券简称：恒立数控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## 浙江恒立数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董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年3月29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赵刚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8,703,407股，占公司股本的16.6413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杨立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5,456,223股，占公司股本的10.4325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汪贤中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4,388,223股，占公司股本的8.3905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周正礼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450,204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8608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梅倩歆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288,568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5518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李建峰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500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956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沈洪垚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朱曦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夏顺慧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## （二）非职工代表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卢勤俭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32,5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2533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童悦川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以上两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任职，拟与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出的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监事会。

## （三）职工代表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24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傅志明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4 年 5 月 6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## 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### 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(二) 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换届是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进行的正常换届，符合公司治理需要，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。

### 三、独立董事意见

本次选举的董事、监事候选人的提名已征得被提名人本人同意，提名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表决程序合法有效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

浙江恒立数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

浙江恒立数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

浙江恒立数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

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

浙江恒立数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2 日